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支出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本年支出小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财政拨款	中央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445.8	一、基本支出	1,601.5	1,601.5	1,601.5					
	财政拨款	2,445.8	1、工资福利支出	1,245.0	1,245.0	1,245.0					
	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服务支出	314.8	314.8	314.8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	41.7	41.7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一般债券资金		二、项目支出	844.3	844.3	844.3					
中央转移支付		(一) 一般性项目	844.3	844.3	844.3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专项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基本建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其他收入		3、经济发展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445.8	4、债务项目支出									
加：财政拨款结转		5、其他各项支出									
收入合计	2,445.8	支出合计	2,445.8		2,445.8	2,445.8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转移支 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 转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2,445.8	2,445.8	2,445.8						
			077	市县区法院	2,445.8	2,445.8	2,445.8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060.5	2,060.5	2,060.5						
204	05	05		案件执行	50.0	50.0	5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4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7.4	117.4	11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	64.4	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4	106.4	106.4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2,445.8	1,601.5	1,245.0	41.7	314.8		844.3	844.3	
			077	市县区法院	2,445.8	1,601.5	1,245.0	41.7	314.8		844.3	844.3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060.5	1,266.2	956.8		309.4		794.3	794.3	
204	05	05		案件执行	50.0						50.0	5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41.7	5.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7.4	117.4	11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	64.4	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4	106.4	106.4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445.8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2,445.8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2,110.5	2,110.5	2,110.5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一般债券资金		六、科学技术				
政府性基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64.5	164.5	164.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	64.4	64.4	64.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06.4	106.4	106.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2,445.8	支出合计	2,445.8	2,445.8	2,445.8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

部门名称：武陟县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合计	2,445.8	1,601.5	1,245.0	41.7	314.8		844.3	844.3
			077	市县区法院	2,445.8	1,601.5	1,245.0	41.7	314.8		844.3	844.3
204	05	01		行政运行	2,060.5	1,266.2	956.8		309.4		794.3	794.3
204	05	05		案件执行	50.0						50.0	5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	47.1		41.7	5.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4	117.4	11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	64.4	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4	106.4	106.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 万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拨款						
		合计				2,445.8	2,445.8	2,445.8						
077		市县区法院				2,445.8	2,445.8	2,445.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11.0	411.0	411.0						
301	02	工作性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1	48.1	48.1						
301	02	生活性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4.0	74.0	74.0						
301	02	采暖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	5.1	5.1						
301	02	其他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2.4	152.4	152.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1	46.1	46.1						
301	03	年度目标考核奖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8.3	68.3	68.3						
301	03	公务员优秀奖励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	2.0	2.0						
301	07	基础性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7.1	27.1	27.1						
301	07	奖励性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	11.6	1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4	117.4	117.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4	64.4	64.4						
301	12	工伤保险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9	3.9	3.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6.4	106.4	106.4						
301	99	警察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	5.1	5.1						
301	99	未休假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	3.8	3.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3	98.3	98.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1.0	61.0	61.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	3.0	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4.0	44.0	44.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7.0	107.0	107.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0	6.0	6.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20.0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0	2.0	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0	2.0	2.0						
302	24	政法单位被装购置费	502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5.5	25.5	25.5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326.0	326.0	326.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204.5	204.5	204.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4	15.4	15.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3	19.3	19.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54.0	54.0						
302	39	公务交通补贴	502	01	办公经费	55.2	55.2	55.2						
302	99	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	5.4	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	81.5	81.5						
303	02	退休人员个人支出	509	05	离退休费	20.1	20.1	20.1						
303	02	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1.6	21.6	21.6						
303	06	救济费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0.0	50.0	5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27.3	27.3	27.3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5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0
3、公务用车费	54.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1.5	1,286.7	314.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11.0	411.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9.6	279.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6.4	116.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	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7.4	117.4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4.4	6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	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6.4	10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2	107.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		3.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0		44.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		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		6.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4		15.4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3		19.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5.2		55.2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0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		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5.5		25.5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		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5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		18.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1.7	41.7	

省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武陟县人民法院		
年度履职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打造高水平司法、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要求和新期待,以更大的决心、更大的魄力、更优的业绩,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依法审理应由我院审理的各类民事、刑事、行政案件,努力让群众在每一件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依法审理各类案件,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运转。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445.8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2,445.8		
	(2) 其他资金	0.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601.5		
	(2) 项目支出	844.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各类案件审判执行工作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审判执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